

安全评价报告信息

项目名称	广东鸿源泽石材有限公司电白区旦场镇平湖马鞍山矿区建筑用花岗岩矿新建年产 20 万立方米建筑用花岗岩露天开采项目安全预评价报告		
项目详细地址	电白区旦场镇平湖马鞍山		
资质证号	APJ-（粤）-020	项目所属行业	金属、非金属矿及其他矿采选业
项目简介	<p>广东鸿源泽石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源泽石场”）为一家露天开采建筑用花岗岩矿山企业，企业成立于 2013 年 12 月 4 日，2021 年 4 月 16 日取得茂名市电白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现法定代表人为郭玉岚，营业期限至长期。</p> <p>广东鸿源泽石材有限公司 2014 年 1 月在茂名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挂牌出让中取得电白县旦场镇平湖马鞍山建筑用花岗岩矿采矿权，并于 2021 年 3 月 11 日取得茂名市电白区自然资源局颁发的采矿许可证，证号：C4409232021037100151572；采矿权人：广东鸿源泽石材有限公司；矿山名称：电白区旦场镇平湖马鞍山矿区建筑用花岗岩矿；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开采矿种：建筑用花岗岩；开采方式：露天开采；生产规模：20 万立方米/年；矿区面积：0.159 平方公里；有效期限：2021 年 3 月 11 日~2041 年 3 月 10 日；矿区范围共由 8 个拐点连线圈定，开采深度+163m~+60m。</p> <p>评价范围：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安全预评价委托书、《金属非金属矿山建设项目安全设施目录（试行）》（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 75 号）和相关的法律法规确定本次预评价范围为该新建项目矿权范围内的露天采场、矿区总平面布置、周边环境及自然条件影响，以及与其相应的生产系统（开拓、运输、采矿、铲装、破碎筛分等）、辅助设施（防排水、供水、机电等）及综合安全管理等。</p>		
报告编号	YL-2-21-31A-004	现场勘查时间	2021/3/25
评价报告完成时间	2021/8/9	项目组长	刘刚
项目组成员	李薇、伍永强、张古强、王礼攀、孟斌、阳彬		
报告编写员	刘刚、李薇、伍永强、张古强、王礼攀、孟斌、阳彬		
报告审核员	赵庆大	过程控制负责人	郭斌
技术负责人	敦俊安		
评价结论	<p>综上所述，在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安全对策措施后，广东鸿源泽石材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20 万立方米建筑用花岗岩露天开采项目从安全生产角度符合国家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和规范的要求。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能满足基本的安全生产活动，项目实施后能安全运行，该项目的安全风险是可以接受的。</p>		

现场检查时拍摄的相关照片

